

吳鳳科技大學秘書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114.03.24

工作項目及內容		權責劃分				會辦單位	備考	內控制度
項目	內容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第四層			
		校長	一級主管	二級主管	承辦人員			
秘書室								
一、會議	1.校務會議之召開與議事事項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單位		
	2.行政會議之召開與議事事項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單位		
	3.校務發展委員會議之召開與議事事項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單位		
	4.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委員會會議之召開與議事事項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單位		
	5.經費規劃暨運用審查小組會議之召開與議事事項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單位		
	6.各專案小組會議之召開與議事事項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單位		
	7.其他及臨時會議之召開與議事事項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單位		
二、公文處理	1.各單位簽文、函稿、單據之彙陳與核辦事項	核定	審核		核定 擬辦 核定		重要案件陳組長及主秘核定	WFIC-503-02
	2.各單位公文收發業務							
	3.各單位公文稽催作業		核定					
	4.各單位公文歸檔作業							
三、印信掌理	校印及校長印信之掌理	核定	審核		擬辦			WFIC-409-01
四、一般性事務	1.重要計畫之執行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單位	重要案件陳主秘及校長核定	
	2.校網頁問題反應事項之彙辦與回覆	核定	核定		擬辦	相關單位		
	3.列管案件之管考		審核		擬辦	相關單位		
	4.法規彙編之修訂		核定		擬辦	相關單位		
	5.分層負責明細表之彙編修訂	核定	核定		擬辦	相關單位		
	6.內部控制制度管考	核定	核定		擬辦	相關單位		
	7.各單位及各委員會重要計畫與決議案之追蹤與查詢	核定	核定		擬辦			
	8.發行電子報		核定		擬辦	相關單位		
	9.LED 電子刊物跑馬燈之播放		核定		擬辦	相關單位		

工作項目及內容		權 責 劃 分				會 辦 單 位	備 考	內 控 制 度
項目	內容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第四層			
		校長	一級 主管	二級 主管	承辦 人員			
五、 公 關 事 宜	1.本校新聞稿核閱發布	核定	審核		擬辦			
	2.與新聞界之聯繫、協調與公關事宜		核定		擬辦			
	3.外賓及訪客接待事宜	核定	審核		擬辦			
	4.重大活動邀請函及謝函寄送		核定		擬辦			
	1.網頁管理		核定		擬辦	保管組 會計室	重要案件陳 主 秘及校長核定	
	2.財產、預算管理		核定		擬辦			
	3.臨時交辦事項		核定		擬辦			

秘書室性別平等委員會

一、 性 別 平 等 委 員 會	1.委員推選		核定		擬辦	各學院 一級單位	經校務會議通 過後實施	WFIC-510-01		
	2.委員遴聘	核定	審核		擬辦					
	3.委員會議召開	核定	審核		擬辦					
	4.會議紀錄彙整		核定		擬辦					
	5.研擬本校性別相關法規	核定	審核		擬辦					
	6.軍訓室通報性別案件	核定	審核		擬辦	輪值小組決議 是否組成調查 小組	需經委員會議 決議			
	7.性別案件申請或檢舉決議是否 受理	核定	審核		擬辦					
	8.緊急處理相關措施	核定	審核		擬辦					
	9.調查小組名單	核定	審核		擬辦					
	10.調查會議		核定		擬辦					
	11.事實認定與懲處建議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權責 單位				
	12.調查報告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並 通知當事人結果	核定	審核		擬辦					
	13.送繳申復書回應文及案件資料		核定		擬辦					
	14.申復會議到場說明		核定		擬辦					
	15.申復結果通知當事人	核定	審核		擬辦					
	16.召開委員會議討論重啟調查之 相關程序	核定	審核		擬辦	相關權責 單位				
	17.重啟調查之結果通知	核定	審核		擬辦					

工作項目及內容		權 責 劃 分				會 辦 單 位	備 考	內控 制度
項目	內 容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第四層			
		校長	一級 主管	二級 主管	承辦 人員			
	18.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回復填報 系統線上通報	核定	審核		擬辦			WFIC-510-01
	19.性平教育講座活動		核定		擬辦			
	20.網頁管理		核定		擬辦			
	21.財產、預算管理		核定		擬辦	保管組 會計室		
	22.臨時交辦事項		核定		擬辦		重要案件陳 主 秘及校長核定	